



中 国 共 产 党

四川省开江县组织史资料

1929—1987

四川人民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开江县组织史资料

1929—1987

中共四川省开江县委组织部
中共四川省开江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开江县档案局

四川人民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成都

(川)新登字 001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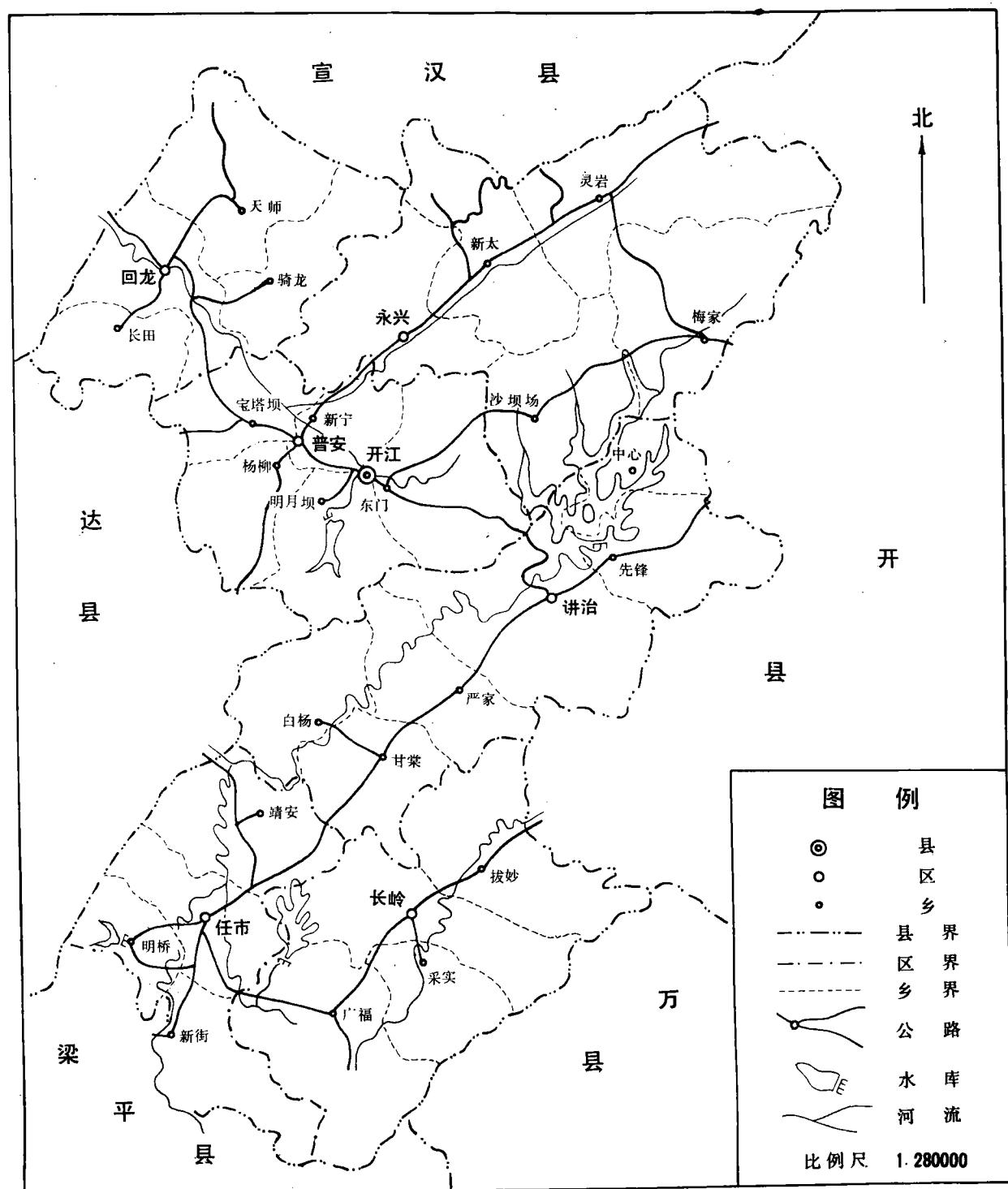
特约编辑:蒋松
责任编辑:孙旭军
封面设计:曹辉禄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开江县组织资料
中共开江县委组织部
中共开江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
开江县档案局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成都盐道街 3 号)
新都华兴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87×1092mm 1/16 印张 插页 字数 300 千
1993 年 3 月第 1 版 199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220—01977—7/D · 416 印数:1—1000

定价:27.00 元

开江县行政区划图



前　　言

为了系统地反映开江县党、政、军、政协、群团等系统的组织机构和领导人名录，总结历史经验，进行革命传统教育，我们根据中央、省、地有关部门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在县委的领导下，由县委组织部、党史工作委员会、县档案局共同征编，从1986年9月起着手编纂《中国共产党四川省开江县组织史资料》。

本书以开江县现在的辖区为范围追溯历史，全面系统地反映开江县自1929年1月建立第一个中国共产党组织以来直至1987年11月党的十三大闭幕58年间，开江县党、政、军、政协、群团等系统组织机构的建立、演变和领导人的任职时限以及党员、干部队伍的发展状况大概情况。

在征编过程中，我们遵循中央制订的“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编纂方针，坚持“尊重历史、实事求是”的原则，按照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编纂体例，采用文字叙述、领导人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形式进行编纂，所用资料均经考证，基本做到了查有出处，引有依据。

编纂开江县第一部组织史资料，是一项崭新的、开创性的工作，也是一项巨大复杂的系统工程。由于年代久远，档案资料残缺，许多当事人已长辞人世，再加上编者经验不足，错漏之处在所难免。在编纂过程中，得到上级有关部门、各级领导、革命老前辈、史志同仁和知情者不吝指教，在此一并致谢。

编　者
1990年10月

凡例

1. 本书上限为开江县建立中国共产党组织的 1929 年 1 月，下限为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闭幕的 1987 年 11 月。
2. 本书采用“按系统、分时期”的编纂体例，实行合编、分编相结合。全书分为中共地方党组织、政权、地方军事、政协、群众团体 5 个系统，各系统均以党的历史时期立章，以不同的组织名称分节设目。
3. 本书采用文字叙述、领导人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编纂形式。文字叙述包括：概述、各章的综述和机构出现时的简述；领导人名录包括：机构名称、领导人职务、姓名、任职起止时间及必要的注释；图表包括：各章内的组织机构沿革示意图和党组织、党员、干部统计表等。
4. 党的组织史资料收录范围：机构收录县委和升格后的县纪委，县委常设工作机构（部门），直属政、军、政协、群团党组（党委）和区（镇）乡（镇）党委，建国前收录到支部。领导人收录县委、县纪委监委（委员）和正副书记，其它机构收录正副职负责人，建国前收录到支部委员和游击队正副队长。
5. 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收录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及其委室，县政府（县人委）及其工作部门，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和区（镇）乡（镇）人民政府的正副职领导人。
6. 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收录县人民武装部（县府武装科、兵役局）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开江县中队的正副职领导人。
7. 政协系统组织史资料收录县各代会常务委员会和政协开江县委员会的正副职领导人。
8. 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收录县级领导机构及其正副职领导人。
9. 县级组织的机构沿革，凡实行代表大会制的，均按代表大会的届次表述。领导人名录按任职的先后顺序排列。任职时间的确定，按干管权限以文件为准，属代表大会选举的以选举时间为准。县委领导成员的排列，凡经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以常委、正副书记排列，否则以正副书记、常委为序。

10. 本书中使用的自然地理和经济发展、对比的有关数据，系县统计局正式公布的开江县社会经济统计资料。书中使用的党组织、党员、干部统计数据均摘自县委组织部1950年至1987年的开江县党组织、党员干部统计报表。建国前的党员、干部统计表因无法核准年代，按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1986）42号文件所规定的统计口径按时期进行统计。

11. 本书中时间的记载均为公元纪年，并力求准确到月，若月份不详者，以春、夏、秋、冬为时限记载。鉴于“文革”中“造反派”夺权的特殊情况，除县人武部外，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的各组织机构演变和领导人名录的下限时间均按实际情况下延至1967年1月。

12. 本书所列机构名称，一律采用历史称谓，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后用简称。

13. 本书收录的领导人的自然情况，如少数民族、女性、别名、主要兼职、“文革”期间的军代表、“造反派”代表或群众代表等，则在名录后的括号内注明。

概 述

开江县位于四川省东部、达县地区东南部。地跨东经 $107^{\circ}42'$ 至 $108^{\circ}05'$ ，北纬 $30^{\circ}47'$ 至 $31^{\circ}15'$ 之间，南北长约51.5公里，东西宽约36.5公里。东与开县接壤，南与万县、梁平毗邻，西与达县交界，北与宣汉相连。幅员面积1032.55平方公里。现辖6区3镇（其中两个乡级镇）27乡。总人口47.92万人，其中农业人口43.8391万人。境内地貌四面环山，中间系浅丘平原，明月峡背斜山脉横贯中部，将开江县分为前后两厢。境内气候温和，雨量充沛，无霜期长。土地肥沃，物产丰富。农林产品主要有稻谷、小麦、玉米、油菜、薯类、蚕桑、油桐等，畜产以猪、牛、鸡、鸭、鹅为主，矿产有煤、天然气、铁等。素有“梁山坝子新宁（即开江）田，丰收一年当两年”之称誉。

中国共产党诞生以后，开江县一直是党进行革命斗争的地方。早在大革命时期的1926年12月，刘伯承、黄慕颜率领的顺庆起义军到开江休整，先后深入到普安、永兴、回龙、甘棠、城厢等地发动群众，积极开展农运、商运、学运、妇运等革命活动。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起义部队陆续撤走。是年秋、冬之交，中共党员王维舟来开江继续发动群众，开展地下工作，1929年1月在开江首先建立了中共普安宣特支，4月又在开江广福建立了中共广福特支。1934年2月，中共四川省委派共产党员邓述明回开江建立中共开江县委。1932至1934年7月间，开江的中共普安宣特支、广福特支、开江县委先后遭到国民党破坏，大部分共产党员惨遭杀害，党组织被迫停止活动。1938年9月，根据省委“清理旧关系，发展新组织”指示精神，在中共梁山特支的领导下，重建了广福特支，继续开展党的活动。1947年10月建立中共广福支部，撤销特支。1948年在广福组建了川东游击纵队广福支队，开展地下武装斗争。由于广福游击支队势力单薄，加之敌人的疯狂“围剿”，游击队被迫解散，中共广福支部亦于1948年3月停止了活动。

1949年12月10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四十二军一二四师先头部队解放开江，把苦难深重的开江人民从水深火热之中拯救出来。1950年1月15日，中国共产党开江县委成立，同时，建立了开江县人民政府。从此，开江县的历史揭开了崭新的一页，勤劳勇敢的开江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跨入了历史的新时代。

处于执政地位的中共开江县委肩负起建设新政权和发展国民经济的新的历史使命。

从开江解放到 1956 年，中共开江县委在中央和省、地委的领导下，带领全县人民开展了减租退押、清匪反霸、土地改革、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等运动，恢复和发展了国民经济，基本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在此期间，党的组织迅速发展，政权机构逐步建立健全起来。1952 年，全县建立了党支部 45 个，有党员 527 名。到 1955 年底，全县建立了 5 个区委、53 个乡镇党支部，党员达 2207 名。1956 年 5 月，中共开江县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共开江县第一届委员会，下设工作部门 9 个。1958 年 10 月，建立 23 个乡镇党委。1952 年 3 月，土地改革结束后，经过民主建政，全县建立了 5 个区人民政府、49 个乡镇人民政府。1955 年 12 月，5 个区撤销 3 个区，53 个乡镇调整为 23 个乡镇，建立和巩固了人民民主政权。1958 年 10 月，全县 28 个乡成立了 22 个人民公社。1957 年至“文化大革命”开始的十年间，由于“反右派”、“大跃进”、“反右倾”等运动的失误，县委及一些基层党组织和干部受到了一些挫折，再加上连续特大自然灾害和国际局势的影响，导致了 1959 至 1961 年的三年困难时期的严重后果。但是，中共开江县委带领全县的广大共产党员和人民群众，认真贯彻党中央提出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以顽强的毅力克服了重重困难，纠正了“左”的失误，全面调整、恢复和发展了国民经济，仍然取得了很大成就。1966 年 3 月，中共开江县委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共开江县第二届委员会。

“文化大革命”十年中，开江县党组织、政权机构和人民群众，同全国一样，遭到了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蒙受了空前的灾难和浩劫。1967 年 1 月，各级党政领导机构被造反派夺权后全部瘫痪，各级领导干部普遍被揪斗、被迫害，全县出现了严重的混乱局面。1969 年 11 月，成立了开江县革命委员会，行使一元化的领导职权。是年，各区、社先后成立革命委员会（革命领导小组），行使一元化领导职能，组织上严重不纯。1971 年 11 月，中共开江县第三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共开江县第三届委员会，经过整党，各级党组织也相继恢复，各级领导干部陆续重返工作岗位。

1976 年 10 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共开江县委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定地同党中央保持在政治上的高度一致，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按照党中央和省、地委的部署，顺利地完成了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纠正“左”的错误，落实党的干部政策、知识分子政策，贯彻“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八字方针，实现工作重点的转移，建立健全和完善各种形式的农业生产责任制，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和经济领域的犯罪活动，精减机构，进行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等各项工作。1978 年 3 月，进行撤区并社，撤销 6 个区，并将原 30 个公社（镇）合并为 13 个公社（镇）。1980 年 8 月，恢复原 6 个区、30 个公社（镇）。1978 年 10 月，中共开江县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共开江县第四届委员会。1983 年 11 月，在省、地委的指导下，我县各级党政机关进行机构改革，调整了县委、县政府的领导班子，撤销、合并了一批党政工作机构，一大批德才兼备、年富力强的干部走上了各级领导岗位。1984 年 4 月，全县 28 个人民公社改为 28 个乡。1984 年 5 月、1987 年 8 月分别召开了中共开江县第五、第六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开江县第五、第六届委员会。

开江县地方军事组织、政协组织、群众团体组织，是在 1950 年县委、县政府成立后

相继建立和发展起来的。1950年1月，建立县人民政府武装科，1952年4月，县人民政府武装科改为开江县人民武装部。1955年11月，县人武部改为开江县兵役局。1958年11月，县兵役局又改为开江县人民武装部。1950年4月，开江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开江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至1954年7月，开江县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县各代会常务委员会完成其历史使命。1957年1月，建立中国民主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开江县委员会。1950年11月，建立开江县农民协会，1952年3月，建立开江县民主妇女联合会，1957年12月改为开江县妇女联合会。1952年11月，建立开江县总工会筹委会。1956年5月，建立开江县总工会。1953年3月，建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开江县委员会，1957年7月改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开江县委员会。以后根据工作需要，于1957年7月建立开江县科学技术普及协会，1959年1月改名为开江县科学技术协会。在1973年9月建立开江县贫下中农协会。1984年8月，建立开江县归侨侨眷联合会。30多年来，开江县军、政协、群团各组织，在县委的领导下走过了曲折的发展过程，发挥了各自的职能作用，共同为开江县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中共开江县委建立37年以来，坚定不移地带领全县人民艰苦创业，开拓前进，历尽艰难曲折，把一个千疮百孔、民不聊生的旧开江建成了一个初步繁荣昌盛、欣欣向荣的新开江。1949年工农业总产值2622.18万元，到1987年，工农业总产值达22387万元。如今，中共开江县委正带领全县人民继续深入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定不移地进行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改革，坚定不移地加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为建设繁荣昌盛的开江而努力奋斗。

总 目 录

前 言	(1)
凡 例	(1)
概 述	(1)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开江县组织史资料	(1)
四川省开江县政府系统组织史资料	(121)
四川省开江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271)
四川省开江县政协系统组织史资料	(281)
四川省开江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293)
后 记	(309)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开江县组织史资料

(1929. 1—1987. 11)

目 录

第一章 土地革命时期	(11)
第一节 中共普安宣特支委员会	(11)
第二节 中共广福特支委员会	(12)
第三节 中共开江县委员会	(13)
第二章 抗日战争时期	(14)
中共广福特支委员会	(14)
第三章 解放战争时期	(15)
第一节 中共广福特支委员会	(15)
第二节 中共广福支部委员会	(15)
第三节 川东游击纵队广福支队	(16)
土地革命时期中共开江县组织机构演变示意图	(17)
抗日战争时期中共开江县组织机构演变示意图	(17)
解放战争时期中共开江县组织机构演变示意图	(17)
民主革命时期开江县党员统计表	(18)
民主革命时期开江县干部统计表	(18)
第四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时期	(19)
第一节 中共开江县委员会	(20)
一、中共川北区达县地委领导下的 中共开江县委员会	(20)
二、中共四川省达县地委领导下的 中共开江县委员会	(20)
三、中共开江县第一届委员会	(21)
四、中共开江县第二届委员会	(23)
第二节 中共开江县委工作部门	(23)
一、办公室（秘书室）	(24)
二、组织部	(24)

三、宣传部	(24)
四、纪律检查（监察）委员会	(25)
五、统一战线工作部	(25)
六、党校（党训班）	(26)
七、农村工作部（农林政治部）	(26)
八、工业交通工作部（工业交通政治部）	(26)
九、财贸工作部（财贸政治部）	(27)
十、直属机关党委（总支）	(27)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时期中共开江县委工作部门沿革示意图	(28)
第三节 政军系统党组（党委）	(29)
一、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29)
(一) 中共开江县人民政府党组	(29)
(二) 中共开江县政法文卫党组	(29)
(三) 中共开江县政法党委（党组）	(29)
(四) 中共开江县文卫党组	(29)
(五) 中共开江县财经党组	(30)
(六) 中共开江县工交党组	(30)
(七) 中共开江县农业党组	(30)
(八) 中共开江县公安局党组	(30)
二、军事系统党委	(31)
中共开江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31)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	
时期开江县政军系统党组（党委）沿革示意图	(32)
第四节 中共开江县委所辖下级党组织	(33)
一、中共普安区（第一区、红星区）委员会	(34)
(一) 中共黄泥公社委员会	(34)
(二) 中共金鸡公社委员会	(35)
(三) 中共杨柳公社委员会	(35)
(四) 中共红岩公社委员会	(36)
(五) 中共新民公社委员会	(36)
(六) 中共普安公社委员会	(36)
二、中共永兴区（第二区）委员会	(37)
(一) 中共永兴公社委员会	(37)
(二) 中共新太公社委员会	(38)
(三) 中共太和（胜利）公社委员会	(38)
(四) 中共仁和（东风）公社委员会	(38)
(五) 中共永安（建设）公社委员会	(39)

三、中共讲治区（第三区）委员会	(39)
(一) 中共讲治公社委员会	(40)
(二) 中共甘棠（红旗）公社委员会	(41)
(三) 中共白杨公社委员会	(41)
(四) 中共光明公社委员会	(42)
(五) 中共中心公社委员会	(42)
(六) 中共先锋公社委员会	(42)
四、中共任市区（第五区）委员会	(43)
(一) 中共靖安（东升）公社委员会	(44)
(二) 中共明桥公社委员会	(44)
(三) 中共新街公社委员会	(45)
(四) 中共任市公社委员会	(45)
五、中共回龙区（第六区、长青区）委员会	(46)
(一) 中共回龙（长青）公社委员会	(46)
(二) 中共天师（前进）公社委员会	(46)
(三) 中共骑龙（新建）公社委员会	(47)
(四) 中共长田公社委员会	(47)
六、中共长岭区委员会	(48)
(一) 中共长岭公社委员会	(48)
(二) 中共广福公社委员会	(48)
(三) 中共采实公社委员会	(49)
(四) 中共拔妙公社委员会	(49)
七、中共第四区（甘棠区）委员会	(50)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		
 主义时期中共开江县委下级组织建制		
沿革示意图	(51)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		
 主义时期开江县党组织发展情况统计表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		
 时期开江县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第五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54)
第一节 中共开江县革委核心领导小组	(54)
第二节 中共开江县第三届委员会	(55)
第三节 中共开江县工作部门	(56)
一、办公室	(56)
二、组织部	(56)
三、宣传部	(57)
四、统一战线工作部	(57)

五、群众工作部	(57)
六、党校	(57)
七、人保部	(57)
八、农村工作部	(58)
九、工业交通工作部	(58)
十、财贸工作部	(58)
十一、直属机关党委	(58)
“文化大革命”时期县委工作部门沿革示意图	(59)
第四节 政府系统党委（党组）	(61)
一、中共开江县公安局委员会	(61)
二、中共开江县政法党组	(61)
第五节 中共开江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61)
第六节 中共开江县委所辖下级党组织	(62)
一、中共普安（红星）区委员会	(62)
(一) 中共黄泥公社委员会	(63)
(二) 中共金鸡公社委员会	(63)
(三) 中共杨柳公社委员会	(63)
(四) 中共红岩公社委员会	(64)
(五) 中共新民公社委员会	(64)
二、中共永兴区委员会	(64)
(一) 中共永兴公社委员会	(65)
(二) 中共新太公社委员会	(65)
(三) 中共太和（胜利）公社委员会	(65)
(四) 中共仁和（东风）公社委员会	(66)
(五) 中共永安（建设）公社委员会	(66)
三、中共讲治区委员会	(66)
(一) 中共讲治区公社委员会	(67)
(二) 中共甘棠（红旗）公社委员会	(67)
(三) 中共白杨公社委员会	(67)
(四) 中共光明公社委员会	(68)
(五) 中共中心公社委员会	(68)
(六) 中共先锋公社委员会	(68)
四、中共任市区委员会	(69)
(一) 中共靖安（东升）公社委员会	(69)
(二) 中共明桥公社委员会	(69)
(三) 中共新街公社委员会	(70)
(四) 中共任市公社委员会	(70)
五、中共回龙（长青）区委员会	(70)